



九龍城區議會轄下  
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  
林德成主席

## 支持押後都市固體廢物收費，加強教育令實施更順利

特區政府宣布將原定於 2024 年 4 月 1 日實施的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，押後至 2024 年 8 月 1 日正式實施。我們支持有關決定。

垃圾徵費自宣布推行日期後，引起市民關注，不少市民對於垃圾徵費的收費模式、罰款、公屋戶及低收入家庭援助措施等一系列政策存在疑問，前線清潔工及物管公司對如何處理不合法例要求的垃圾，亦有不同理解。我們認為，特區政府在聽取了公眾、業界及相關持份者的意見後，決定從善如流，押後實施日期，是對市民及社會負責任的表現。政府會有更多時間向市民宣傳講解，釐清細節，政府樓宇於 4 月 1 日先行實施，也可以令市民了解真實操作，有需要時作出微調，令垃圾徵費在 8 月更順利地實施。當局有更多時間做好宣講工作，讓市民進一步了解垃圾徵費的執行細節，同時會收集市民的意見，並向特區政府反映。

我們曾進行問卷調查，結果顯示七成受訪市民知道垃圾徵費的實施時間。對於落實垃圾徵費首半年為「適應期」，五成三受訪市民認為足夠，三成認為需要延長，部分人認為要延長一年。

另外，五成受訪市民認為垃圾徵費實施後，無論是個人或全港均會減少棄置垃圾；有六成受訪市民之前有將家居垃圾分類並交到社區回收點，有近四成沒有，主要是因為沒有時間進行垃圾分類及住所附近沒有回收點；另外亦有六成受訪市民有回收習慣，但同時覺得減少垃圾的措施不夠，如社區回收點不足。

我們建議加強公眾宣傳，包括透過電視、電台、海報及活動等，向市民解釋垃圾徵費以「污染者自付」的原則；另外要求加強教育，包括與學校、長者中心及社區機構合作舉辦專題工作坊；並在實施初期，密切留意執行情況，尤其是關注三無大廈的衛生管理。當局亦應增加社區回收點數量及位置。

另外，亦希望推動及提供培訓，使大廈法團及管理公司清楚如何配合垃圾徵費計劃的實施。並在已試行廚餘回收機的公共屋邨加強宣傳，鼓勵市民使用；於垃圾徵費實施後首 2 個月，免費派發 10 公升指定垃圾袋予每戶市民；此外，亦要提醒市民切勿使用非指定垃圾徵費膠袋棄置垃圾，避免遭受檢控及罰款。

民建聯九龍城支部  
九龍城區議員  
吳寶強 潘國華 林德成 吳奮金 關浩洋  
陳治華

二零二四年二月一日